

猶大書要道略解 第十一講

猶大書 7 至 10 節：「又如所多瑪、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人，也照他們一味的行淫，隨從逆性的情欲，就受永火的刑罰，作為鑒戒。這些作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，輕慢主治的，譏謗在尊位的。天使長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的時候，尚且不敢用譏謗的話罪責他，只說：『主責備你吧！』但這些人譏謗他們所不知道的。他們本性所知道的事與那沒有靈性的畜類一樣，在這事上竟敗壞了自己。」

所多瑪、蛾摩拉的鑒戒

我們要看猶大用的這個舉例，就是所多瑪、蛾摩拉和周圍城邑的教訓，也就是被天火所燒的四個城。在以色列的平原上有五個城，其中所多瑪和蛾摩拉是比較大的，還有一個叫洗扁，還有一個叫押瑪，另外還有一個小小的城，在山坡上，叫鎖珥。羅得離開所多瑪之後就向鎖珥跑，跑到鎖珥（他原來住的地方是平原，鎖珥是個小山包）。羅得離開所多瑪的時候，天使對他說：你要有信心，千萬不能回頭看。羅得把這話也告訴了他的女兒們和太太，但是羅得的太太貪戀她丟下的那些東西，她覺得很可惜，她已經在那裏住了好多年了，生兒養女（羅得是在所多瑪生兒養女的）。他太太就回頭一看，結果變成鹽柱了。我曾經到死海去觀光，邊上真的有好多鹽柱，並且都很高，一根一根的都有一兩人高。很奇怪！那些鹽柱到現在還沒化，到現在還存留。我就很用心的看那些鹽柱，有沒有哪根鹽柱裏有個人，是羅得的太太，結果看不出來，那些鹽柱都是白白的。我還到死海裏去游泳，

真的沉不下去，那裏鹽分太高了。假如你有一點傷口，或者弄一點到了眼睛裏，那個鹽辣得你痛得不得了。真是鹽海，裏頭都是鹽巴，那就是當初的所多瑪、蛾摩拉、洗扁、押瑪這四個城被燒成了一個死海。另外一個城因為羅得跑到那兒去了就沒有燒，叫鎖珥，創世記裏描寫的很清楚。

逆性的情欲

那麼當初所多瑪、蛾摩拉犯的是什麼罪呢？逆性的情欲。什麼叫逆性的情欲呢？本來人是照著神的計劃造的，有男有女，男女之間的情欲叫做順性，那是理所當然的。神就是這麼造的，讓人生兒養女，利用人類夫妻的關係來生產後代，這叫順性。當男人跟男人行淫亂的時候就叫逆性，當女人跟女人行淫亂的時候就叫逆性，就是同性戀。羅馬書第一章 24 節以後描寫了這個事，棄了順性的用處就叫逆性，男和男行可羞恥的事。所多瑪、蛾摩拉那個時候就特別酷好男風，後來的世世代代一直都有，叫變童，就是男妓。那麼女的同性戀是近代非常瘋狂的，為什麼呢？因為棄了順性的用處，都逆性了。

逆性的結果是什麼呢？弟兄姊妹們，我要大聲的宣告，逆性的結果就是永火的刑罰。這是沒救的，永火的刑罰，可怕啊！不是可以用什麼話來解釋的，那都是魔鬼騙人的，魔鬼讓人犯這種罪，這是萬劫不復的罪！犯同性戀的罪是萬劫不復，叫做永火的刑罰——他們「隨從逆性的情欲，就受永火的刑罰，作為鑒戒，」所以這個在現代應當大聲疾呼的宣告。有人說同性戀是基因的原因，那個基因也是罪的基因，絕不是神創造的時候那個好的基因，不應當有這個基因，那是魔鬼放在人心上的。一個人若在同性戀上犯了罪，結果是

非常可怕的，叫永火的刑罰。永火的刑罰是神作為鑒戒的，彼得後書也說「又判定所多瑪、蛾摩拉，將二城傾覆，焚燒成灰，作為後世不敬虔人的鑒戒。」（彼得後書第二章 6 節）所以這些人都應當來讀聖經，要以這個「逆性的情欲」作為最可怕的鑒戒。今天我要特別提出這個，猶大說到末世一定有這個，現在真到了這個情況，到處都有同性戀。同性戀還遊行，還爭權力，因為政府是民主的，是講人權的，所以他們爭民權、爭人權。他們說同性戀也有權力這樣做，要求同性戀合法化。在美國的好多州同性戀已經合法化了，在克林頓競選總統的時候，本來答應當選了就把這個法案通過，可是他的承諾後來沒有完全兌現，也可以說他騙了個總統，因為美國同性戀的票多得不得了。據說現在加拿大政府通過了，同性戀合法化是什麼意思呢？比如我是牧師，假如同性戀者要求我給他證婚，我必須給他證婚。以前法律沒有通過同性戀合法，我可以說：你的婚姻不合法，我不能給你證婚。現在不得了，現在要是我不給他證婚，我就不合法了，所以你看這個可怕不可怕？

同性戀合法化有什麼樣的後果？就是滅絕人類。我這樣解釋大家就懂了，大家想想看，男的和男的結婚、女的和女的結婚，那還有後代嗎？絕對沒有。沒有後代怎麼辦呢？就收養別人的孩子，可是全世界都是同性戀了，你到哪兒去找孩子收養呢？連找都找不著了，到那個時候人類就自我滅絕。這是撒但的詭計！許多的醫生、許多的科學家都落在這個罪裏，因為他們沒有聖經，沒有神的話來清楚地說明，所以他們在那裏振振有詞，發表了很多怪理論說：這是不得以，他有這個基因，有這個傾向。這都是胡說的，那個基因也是一個壞基因，一定是個壞東西在他裏邊變的。神造人是造男造女，就是讓人結婚生子，正常的性欲發展應當是在夫妻之間，那是神聖的、是合理的、也是合法的。合理、合法、

合情，那是絕對正常的。凡是在婚姻以外的都叫不合法，何況男和男、女和女，自己滅絕自己的後代。聖經裏說他們隨從、放縱逆性的情欲，結果就是永火的刑罰，這是一個鑒戒。所以我們查猶大書就知道這是末世的警告、末世的勸戒、末世的鑒戒。在末後的世代一定是這樣的，這就是魔鬼的詭計得逞、魔鬼的運動成功，所以我要把這一段特別詳細地講一下。

身體被污穢

下邊就說「這些做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」，凡在婚姻以外行淫亂的事，都是污穢身體。惟有夫妻結婚，在神面前結合，男女結婚後正當的性行為，才是合法、神聖的，這在聖經裏是有區別的。這些做夢的人不把貞潔、純一清潔的心當作可喜的，當作寶貴的，他們放縱肉體的私欲，污穢自己的身體。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這是我們讀猶大書要特別講解的，這種行為後邊就加了一個評語，叫做「輕慢主治」。凡是污穢自己身體的，都是輕慢主治，為什麼？因為聖經說人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神要藉著耶穌基督居住在我們裏邊，你怎麼可以去犯淫亂呢？在哥林多前書第六章 17 至 18 節說：「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你們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無論什麼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；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」因為耶穌基督住在我們裡面，耶穌基督跟我們成為一靈，你再犯這罪便是得罪主，所以基督徒千萬不能犯淫亂的罪。在你自己的婚姻對象以外，若有了出軌的行為，這不是小事，是大事，在神來看這個人是污穢身體、輕慢主治的。我講得重了一點，可是實在就是這樣，聖經就是這麼說的。現在傳神話的人很少，附和撒但的人很多，並且有好

多傳道人也輕描淡寫地把婚姻問題講過去。甚至於傳道人也離婚，傳道人也淫亂，也污穢身體，輕慢主治，我不知道他將來怎麼樣見主。今天我要警誡，因為猶大就是提出這個警誡來告訴我們，我們若污穢身體，就是輕慢主治，也是毀謗在尊位的，意思就是上邊所說的話，你完全不理會，你完全放縱肉體的情欲，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，那你就絕對是一個可怒之子，已經在神的震怒之下了。猶大書對罪的譴責，說得很簡單，但卻很重，你看他把那個永火都搬出來了，永遠燒不滅的火就是地獄的火。「蟲是不死的，火是不滅的」，這是很重的話。這些做夢的人也像他們污穢身體，輕慢主治，毀謗在尊位的。

禁止舌頭不出惡言

下邊就提到一個說話的界限，一個基督徒說話要有分寸，不能隨便亂講話、亂責備人。你看這裏說：「天使長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的時候，尚且不敢用毀謗的話罪責牠，只說：『主責備你吧！』」這是最重的話了，我們不能責備人，只能說：主責備你吧！我不敢責備人，因為你是誰呢，你要責備人也不過是五十步笑百步，人與人之間的差異不大大，只有一點點，所以我們沒有資格說別人。天使長米迦勒有分寸，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與明亮之星、早晨之子路西弗爭辯的時候，只說：「主責備你吧！」他不敢說別的，不敢說罪責的話，不敢用毀謗的話、難聽的話來責備牠：你這個魔鬼！你這個壞東西！他都不敢這樣說，他說什麼呢？說：「主責備你吧！」牠雖然墮落了，到底還是個天使長，天使跟牠是同儕，因為米迦勒也是天使長中的一個，不過路西弗是第一個，是最大的。像加百列、米迦勒……這都是天使長，各自帶著一批天使來事奉神，奉神差遣，可是他們爭

辯的時候，不敢用一句重話，就可以看見天上的規矩很大。

我讀這節聖經的時候，有一個很深的感想，就是天上實在太嚴謹、太規矩了，不可以隨便，不敬虔、放肆都是天上沒有的。你看這個天使長米迦勒事奉神，在神面前連一句髒的話都不敢說，連一句重的話都不敢說，非常有分寸。我們都知道有個人在這方面是非常討神喜歡的，就是大衛。掃羅多次要殺大衛，大衛連一句不好聽的話都不敢說，他跟掃羅面對面講話的時候就說：我父啊，我不敢說什麼，只有神來判斷。他還一直叫掃羅：我父，我父……很尊敬掃羅。當他部下想趁機殺掃羅的時候，大衛說：不行，他是受膏者，我絕對不敢動他。因為是神給他職分的，我敬畏神就得要尊敬他。他是神的受膏者，他作王不是自己作的，是神膏他的。我不能動手殺他，讓耶和華在我們中間評斷，等神來處理這件事。弟兄姊妹們，這叫屬靈的敬畏，這叫虔誠敬畏，一點放肆都不敢，就連後來大衛作王了也不敢，大衛留著一些問題讓他兒子去處理。因為他知道自己的兒子所羅門非常有智慧，所羅門也不敢直接去殺這些人，也跟他們定了許多規矩，你犯了規矩、違背了自己立的約，那你就死吧。所以我們就明白，在處理屬靈的事上，一件都不能隨隨便便的，有祂最高的原則，要有虔誠敬畏的心來處理屬神的事情。所以我特別把這個天使長的故事提出來，值得我們深思、值得我們學習、值得我們效法。我們要是碰見魔鬼了，牠這麼壞，我們一定會說：你這個死魔鬼，你這個死東西，你這個壞東西……我們會罵得一塌糊塗，但是不行，因為牠到底還是天使長——墮落的天使長，我們不能隨便說些譏諷的話。弟兄姊妹們，前邊說不能用譏諷的話，不能譏諷在尊位的話。

話語上的過失

不知道的更不能譏謗，第10節就說「但這些人譏謗他們所不知道的。他們本性所知道的事與那沒有靈性的畜類一樣，在這事上竟敗壞了自己。」人敗壞就是對自己不知道的事亂講，說錯了。這個在聖經裏也有一個特別的說法：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。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。」（馬太福音第五章37節）魔鬼常常藉著人亂說話，不知道的也亂充說知道，那就錯了，尤其是譏謗和指責、罪責人是最麻煩的事。我再提出一段聖經來，在羅馬書第二章說，我們任何事情都不要論斷人。為什麼呢？因為在你論斷人的時候，無形中就敗壞了自己，無形中就傷害了你自己。在批評、論斷人的時候，在你定人家罪的時候，若定得不對勁……舉例說吧，你說：你這個人騙我，你撒謊，你真該死！你就說了這麼一句話，請問你撒過謊沒有，你騙過人沒有？若你也騙過人，你也撒過謊，你就是自己定自己的罪了。你等於在這個事上敗壞了自己，所以很多人說話不檢點。在末世的時候，人更是說誇大的話、說污穢的話、說閒話、說謊話、說一些批評、論斷的話……我常常看那些競選的人，尤其是臺灣的競選，簡直是走火入魔，抹黑、造謠、栽贓、反誣，完全都是不實在的，將來這個都要受審判的。所以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我們在這末世說話真的要當心，多說造就人的好話，污穢的言語一句都不出口。盼望我們在這個事情上能做一個完全人，這是猶大提出來的警告，因為末世就是這樣。我相信古時候的農民一定是老實實的，說話都一問三不知，沒有這麼多亂七八糟的話。現在連小孩子都批評天、批評地，甚至於連宗教、連神，他不知道的也批評，這都是可怕的事。